

敬畏食物



□张炜

现在有些学问高深的人,也注意从最基本的传统经典开始学习,并用在教育下一代方面。像一些家训,一些幼年启蒙读物,有的需要扬弃,也有的可以借鉴,不妨拿过来好好用一下。里面有一些行为举止的强调,今天看是过于严格了,但想一想有的是巩固文明的,有的是意旨深远的,都通向了伟大民族的精神源路。比如“一粥一饭当思来之不易,半丝半缕恒念物力维艰”,说

得何等的好!有了这样的思维,难得不去想象这是怎样的一种文明传统,难得不产生敬畏。

但是现在这种敬畏我们不但没有了,而且相去遥远,连个踪影都看不到了。我们现在是怎样的?单讲吃饭,刚刚有点东西可以挥霍了,有些官商场合就像当年的慈禧太后差不多,奢侈到吓人的程度,又哪里止于“吃一观三”。这很容易让我们想到那段饿死千千万万的人,吃树皮和观音土的历史,它近得就像刚刚转

身,还没有来得及走远,这边就如此穷奢极欲起来——这个族群多么可怕,要么动辄饿死成千上万的人,连土都吃;要么就是做饕餮之徒,每一餐饭要扔掉三分之二。

大家可以回想一下那些频频举行的豪宴,那些财大气粗的权与钱的酒席,除了有一种犯罪感,再就是疼和憎,是担心上天的诅咒,恐惧报应的厄运。

一个人能吃多少?不过是那么一点点,可是菜要一道接一道上,桌子比乒乓球台还要

大,菜色无数,不得不让专门的服务员把摆在稍远一点的不断地端过来调换,这样最后吃掉的还不到十分之一,绝大部分都要扔掉。

这个情景反衬的回忆,就是同一片土地上残忍地饿死、吃糠咽菜的一群群人。而对食物的敬畏,却曾经是我们民族的传统。

到海外一些地方,时常能感觉到这种敬畏的存在。比如他们通常使用很小的碟子,生怕食物剩掉。如果剩下扔掉,他们觉得不仅是浪费,而直接就是对食物的不敬。在韩国,对方在宴席上常常对客人介绍食物:这是哪里产的,多么好等等,他会这样强调。于是有人嘲笑他们,说无论端来多么简单的食物,都会说:“好东西呀!很贵的!”

是的,食物就应该是很贵的——很宝贵的。

对食物的敬畏就是对生命的敬畏。无论是植物还是动物,它们都要损失掉自己的生命来到人的面前,变成食物,让我们果腹。想一想这是多么重大的事情。它毕竟也是一生!一条黄瓜,一个地瓜,一条鱼一只羊……它们终止了自己的生命,变成了人的食物。

该不该敬畏食物?我们明白了这些,才会理解西方常常出现的场景:吃饭前群体祈祷并感谢上帝赐给食物;还有那些宗教人士,他们宰杀生灵的时候,会轻念一句话,然后再做。这里面表现了多少的无奈和悲哀。我们甚至相信,只要人类不能终止吞食其他生命,也就不会结束自己的巨大苦难。

(本文作者为当代著名作家)

碎碎念

狗不需要穿马甲

□孙贵颂

冬天到了,天气冷了。

每天早晚,小区的人出来遛弯或锻炼,都增添了御寒的服装。有一部分人在遛弯的同时,还兼顾着遛狗——也或许,遛狗的同时顺便也遛一下自己。有几只狗的身上让主人给套上了可体、漂亮的马甲,显得人模狗样的。

然而,当我看到那些穿着衣服的狗时,却在想,它们真的需要如此穿着打扮吗?

据说狗是从灰狼驯化而来。虽然它与人类共同生活了上万年甚至几万年,但狼的某些特性与本色却难以改变,比如身体里的汗腺不是非常发达,不会像人一样通过出汗来调节体温。因此狗非常怕热,只要觉得有一点热,就会张开嘴,伸出舌头,大口大口地喘气,顺便大量地流口水,通过这种蒸发唾液的方式来散发热量,降低体温。但狗却不太怕冷。大多数种类的狗有厚厚的皮毛,御寒能力强,除了那些毛长得又薄又短的犬种以外,一般来说,不需要专门添置衣物。它们身上所长的毛,可不是聋子的耳朵,只用来摆设。

所以,那些给狗狗——对于宠物来说,在称呼上就像称小孩子叫“宝宝”一样,一定要是重复音节,这样才显得亲切。单唤一个“狗”字,是不热情的——穿衣戴帽的狗主人,纯粹是自作多情,画蛇添足。

人对于狗是如此。对于同类,亦是如此。

小孩子在蹒跚学步时,摔跤是避免不了的。经常看到一些家长,在孩子倒下的一瞬间,立刻惊慌失措地跑上前去,将孩子扶起来,一边哄着惊魂未定的宝宝,一边训斥那块土地或石头:“谁叫你把俺家的宝宝给摔着了?”有的还对地上拍几巴掌,跺上几脚。大人这样的行为,委实可笑。宝宝摔跟头,与土地或石头何干?其实,小孩子摔倒了,根本不需要大人去救急,他自己肯定会爬起来。儿子小的时候,我与妻子在他摔倒之时,基本不去拉他,都是自己摔倒自己起来。时间一长,儿子在倒地的瞬间,就会自己喊一声:“起!”然后迅速站起来。孩子不需要大人帮助,老人跌倒才需要人搀扶。

还有官员。前些年,常见一些官员,坐车有人给开车门,开会有人给拎皮包,喝水有人给端茶杯,走路有人给打伞。好像他们长在身上的那两只手,没有或者失去了功能似的。其实这些都是手下的工作人员伺候得过了头。官员怎么会连开个车门、拎个皮包都不会了呢?

你看一些外国元首,上了地铁连个让座的都没有,买个汉堡包还得排队,遇上下雨天,夫妻两个共撑一把伞,丈夫为了表关心献爱心,还将伞尽量往太太那边靠,把自己淋个半湿,不也活得挺滋润、挺开心吗?

什么东西都不能过度。将狗宠过了头不行。弄得不好,会来个“狗咬吕洞宾,不识好人心”;把孩子宠过了头,也不行,溺爱娇惯,无异于给他们挖掘温柔的陷阱。从小不经过摔打锻炼,长大后就会弱不禁风,出现问题还会找客观理由,将责任往别人身上推;而将官员宠过了头,更不行。下级将官员当成爹妈,老爷一样地恭敬着,服务着,就会使他们变得专横跋扈,颐指气使,盛气凌人,作威作福。这对于推动社会进步和发展,半点好处也没有。

狗不需要穿马甲。这是常识,可惜许多人或者不知道,或者忘记了。

□安立志

“余额宝”与“专车”催生了互联网+这个新概念。二者的产生似乎流年不利,先是层层涟漪,后是围追堵截。“余额宝”风波已经平息,“专车”已是不伦不类。

有人说,“余额宝”与“专车”如同鲑鱼,它为传统体制的沙丁鱼群注入了活力;有人说,“余额宝”与“专车”如同桔槔,它的出现使人产生了机心(《庄子·天地》)。二者都是新事物,新事物不等于坏事物。新事物较稚嫩不成熟,不应成为被拒绝的理由;新事物有缺陷不完善,不应成为被扼杀的借口。

汉阴人明知桔槔浇田省时省力,仍不惜费时费力而抱瓮取水。孔子说,这源于浑沌氏的理论。随着生产力的发展,桔槔也在改进和发展,取而代之的是水车。“马钧居京都,有地可为园,患无水以灌,乃作翻车,令童儿转之,而灌水自覆,更出更入,其巧百倍于常。”(《太平御览》卷824)宋人程大昌指出,这种翻车“方是今之水车也矣。”(《演繁露》卷三)水车在宋代得到广泛应用,成为南方水田经济的重要灌溉工具。有宋一代,水车通常称为“水轮”,这从梅尧臣的《水轮咏》可见一斑。

北宋的改革家王安石有一首咏史诗:“赐也能言未识真,误将心许汉阴人。桔槔俯仰妨何事?抱瓮区区老此身。”不仅对汉阴人的看法不以为然,也对子贡的犹疑动摇提出质疑。梅尧臣比王安石早生20年,面对水轮与桔槔的比较优势,梅尧臣的《水轮咏》即对汉阴人的说法及浑沌氏的理论提出批评:

孤轮运寒水,无乃农者营。随流转自速,居高还复倾。

利才叻诃间,功欲霖雨并。不学假混沌,亡机抱囊罍。

梅尧臣在诗中首先表达了对水轮的支持,从本质上说,这正是对新事物的肯定。他在先进与落后、进步与保守

名家言

桔槔与水轮



的关系上作出了选择。从“孤轮运寒水,无乃农者营”可以看出,他是站在农民立场表达意见的。他对水轮的支持,先是基于技术角度,“随流转自速,居高还复倾”的水轮技术,体现了较之桔槔更高的生产力水平。

再是基于利益角度,他认为,水轮技术“利才叻诃间,功欲霖雨并”,有了这样的灌溉技术,如同及时雨,当然有利于农民的生计。因此,他明确表示“不学假混

沌”,并对以反对“机心”为借口,顽固坚持抱瓮取水的行径(“亡机抱囊罍”),进行了批评。他认为,汉阴人的说法、浑沌氏的理论,只是一种阻碍技术与社会进步的伪学说、伪理论。

改革的道路从来都是充满风险与挑战的坎坷历程。自古以来的改革,如商鞅变法、胡服骑射、永贞革新、万历变革、戊戌维新等等,往往伴随着风险、失败、反复与血腥。梅尧臣没有看到王安石的改革,

宋神宗与王安石启动熙宁新政时,梅尧臣已经作古,他的可贵在于,他对社会进步抱有恒久的信心,能从旧事物的死亡中看到新事物的萌芽。他在《寒草》诗(同上书,P169)中写道:

寒草才变枯,陈根已含绿。

始知天地仁,谁道风霜酷?

正是基于这样的认识,他才会对水轮这一新生事物给予热情的赞扬与支持。